

## 附件 1

## 履行初评程序和公示情况表

履行初评程序情况 (仅报送单位填写)			
按规定组成初评委员会评选		初评时间	审核把关作品材料
履行公示情况 (报送单位、自荐人填写)			
公示网址 (自荐作品填写公示地点或网址)	中央广播电视总台（光华路办公区）塔 1 楼 32 层电梯间		
公示起止时间	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5 月 19 日	完整公示作品推荐表及表内信息	√
完整公示参评作品内容	√	完整公示作品相关附表	√
举报及核查处理情况			
单位意见			
<p>报送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，自荐作品自荐人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。</p> 			

此表可从中国记协网 [www.zgjx.cn](http://www.zgjx.cn) 下载。